

曲靖市麒麟区财政局文件

麒财社〔2020〕11号

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的通知

曲靖市麒麟区财政局：

根据曲财社〔2020〕37号文件，现将2020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737.01万元下达到你单位，其中：

1. 中央预算资金682.49万元，其中，参保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个人缴费部分省级财政补助预算资金96.59万元已按相关规定规定直接拨入市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专户，区仅列收列支，其余585.9万元按正常程序拨入区级医疗救助专户，此款请列入2020年“2101301项-城乡医疗救助”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经济分类科目；

2. 中央福彩公益金 54.52 万元，此款请列入 2020 年“2296013 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经济分类科目；
请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监管使用。

